

东莞市搜于特服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进行股权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14年2月28日收到本公司股东广东兴原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原投资”）通知，兴原投资已将其持有本公司流通股股份39,000,000股（占兴原投资所持公司股份的40.52%，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9.03%）与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该笔质押已于2014年2月2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相关登记手续，质押期限自2014年2月27日起至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之日止，质押期间该股份不能转让。

截至本公告日，兴原投资共持有本公司股份96,237,622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2.28%，其中累计质押股份95,5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份的22.11%，占兴原投资所持本公司股份的99.23%。

特此公告。

东莞市搜于特服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3月3日